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1 基金简介

1.1 基金基本资料

（1）基金名称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简称	嘉实超短债
（3）基金交易代码	070009（深交所净值揭示代码：160708）
（4）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5）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26日
（6）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3,158,638.46份
（7）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8）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无
（9）上市日期	无

1.2 基金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通过控制投资组合的久期不超过一年，力求本金稳妥，保持资产较高的流动性，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取得超过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2）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是在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策略基础上的增强型投资策略。一方面，将基金的大部分资产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保持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同时提供稳定的收益；另一方面，通过价值挖掘，将一小部分资产投资于收益率较高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为基金资产提供超额收益。
（3）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
（4）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中长期债券基金、混合基金、股票基金。

1.3 基金管理人

（1）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1702室
（3）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
（4）邮政编码	100005（办公地址）
（5）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6）法定代表人	王忠民
（7）总经理	赵学军
（8）信息披露负责人	胡勇钦
（9）联系电话	（010）65188866
（10）传真	（010）65185678
（11）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1.4 基金托管人

（1）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3）办公地址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4）邮政编码	100818
（5）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cn
（6）法定代表人	肖钢
（7）托管部门负责人	董杰
（8）信息披露负责人	宁敏
（9）联系电话	（010）66594977
（10）传真	（010）66594942
（11）电子邮箱	tgxxpl@bank-of-china.com

1.5 信息披露

（1）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3）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07年	2006年4月26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	本期利润	16,900,842.57	24,642,069.23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7,011,795.34	24,656,339.6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6	0.0106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06,680.79	436,849.09
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12	0.0005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3,565,319.25	832,653,946.27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2	1.0005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65%	1.06%
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1%	1.22%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27%	1.22%

注：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2.2 基金净值表现

2.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5%	0.04%	0.92%	0.01%	0.03%	0.03%
过去六个月	2.60%	0.04%	1.68%	0.01%	0.92%	0.03%
过去一年	4.01%	0.03%	2.78%	0.01%	1.2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7%	0.02%	4.12%	0.01%	1.15%	0.01%

2.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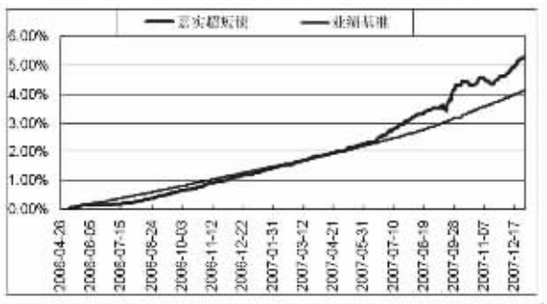

图1：嘉实超短债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4月26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三（八）投资组合限制的约定：（1）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2）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3）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4）投资组合的久期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一年；（5）持有的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的债券、现金、剩余期限在14天以内的回购余额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20%；（6）投资于除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其他债券的规模不得超过该债券发行总量的5%，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债券、短期融资券等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注2：2007年12月2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调整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因郭林军先生另有工作安排，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2.2.3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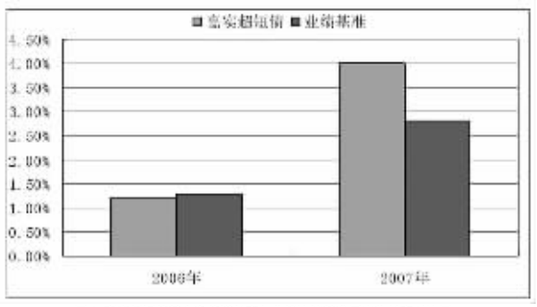

图2：嘉实超短债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史收益率对比图

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的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元）	备注
2007年	0.387	2007年分配十二次
2006年	0.116	2006年分配六次
合计	0.503	

§3 管理人报告

3.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3.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并在深圳、成都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2007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2只封闭式基金、12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包括基金泰和、基金丰和、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嘉实债券基金、嘉实服务增值行业基金、嘉实优质企业基金（原嘉实浦安保本基金转型）、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嘉实300指数基金、嘉实超短债基金、嘉实主题精选基金、嘉实策略增长基金和嘉实海外中国股票基金，其中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嘉实债券基金3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组合。

3.1.2 基金经理简介

吴洪坚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5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经历。曾任职于中国银行交易中心（上海），从事人民币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等工作。2005年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工作，任嘉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6年10月至今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3.2 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行业监管规则和《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3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01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78%，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超越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1.23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因经济增长偏快、信贷增速过猛、通货膨胀水平较高、金融市场流动性泛滥以及人民币升值压力等因素影响，央行多次出台了多项紧缩性货币政策，包括加息、提高金融机构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发行定向央票、外汇掉期等。众多价格和数量调控工具的接连出台对债券市场形成了明显的压制，货币市场利率重心在高达4.14%的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的牵引下以及新股持续不断发行的影响下逐步走高，各期限类属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全年出现大幅上涨。因新股发行导致市场资金时常出现阶段性紧张局面，机构因持券融资成本过高而大幅缩减债券投资需求，也对债券市场的运行产生了较大的压力。

报告期内，本基金坚持稳健的防御型投资风格，在各类债券收益率水平不断上涨的过程中，维持较短的组合久期以及较低的债券持仓比例，较好地规避了债券估值下跌的风险。此外，因组合债券资产持仓比例较低，新股发行期间本基金得以将较大比例的资产投入收益高的交易所逆回购中，有效地提高了组合的收益水平。

3.4 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等简要展望

展望2008年，市场对通货膨胀仍存有较高的预期，央行仍将执行从紧的货币政策，此外新股的持续发行仍将干扰机构对债券资产的配置需求，在此基础上债券市场环境仍存在较大的压力。但另一方面，因国际经济与金融环境的恶化，美联储多次降息，国内宏观经济调控存在一定变数，债券市场不排除出现阶段性的投资机会。有鉴于此，我们将紧密分析宏观经济与货币政策，合理安排本基金类属资产配置和组合久期配置，在市场变化中积极调整组合持仓，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创造更高的安全收益。此外，因新股发行期间回购利率仍有望继续冲高，本基金将维持交易所逆回购的操作力度，努力获取无风险收益。

§4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5 审计报告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200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许康玮、陈宇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20338号）。

§6 财务会计报告

6.1 基金会计报表

以下各项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1.1 资产负债表

项目	附注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0,213,574.90	35,221,648.57
结算备付金		1,700,008.00	69,560.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7（1）	267,335,603.80	980,549,986.67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267,335,603.80	963,549,986.6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6.2.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210.00	
应收利息	6.2.7（3）	5,308,614.93	4,356,086.49
应收申购款		14,019,593.92	1,268,952.64
其他资产			32,432.50
资产总计		358,577,605.55	1,021,498,66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6,600,000.00
应付赎回款		2,067,103.81	1,125,238.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7,932.43	310,905.39
应付托管费		36,854.98	106,162.83
应付销售服务费		65,812.45	189,576.45
应付交易费用	6.2.7（4）	7,633.74	51,149.71
应付利息	6.2.7（5）		73,996.69
应付利润		2,401,437.74	
其他负债	6.2.7（6）	325,511.15	387,691.43
负债合计		5,012,286.30	188,844,721.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2.7（7）	353,158,638.46	832,209,279.96
未分配利润		406,680.79	444,66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565,319.25	832,653,94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577,605.55	1,021,498,667.57
基金份额总额(份)		353,158,638.46	832,209,279.96
基金份额净值		1.0012	1.0005

6.1.2 利润表

项目	附注	2007年度	2006-4-26至2006-12-31止
收入			
利息收入		22,257,160.29	47,673,533.9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83,574.52	832,194.55
债券利息收入		13,992,301.42	44,774,977.5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5,96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075,322.71	2,066,361.86
投资收益（损失）		1,204,219.66	-1,511,052.7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2.7（8）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	6.2.7（9）	1,170,817.40	-1,538,864.5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2.7（10）	33,402.26	27,811.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2.7（11）	-110,952.77	-14,270.39
其他收入	6.2.7（12）		486.70
收入合计		23,350,427.18	46,148,697.52
费用			
管理人报酬		1,919,973.93	6,698,838.38
托管费		655,600.84	2,287,408.24
销售服务费		1,170,715.73	4,084,657.65
交易费用	6.2.7（13）	47,837.39	206,671.26
利息支出		2,380,659.97	7,926,011.1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80,659.97	7,926,011.15
其他费用	6.2.7（14）	274,796.75	303,041.61
费用合计		6,449,584.61	21,506,628.29
利润总额		16,900,842.57	24,642,069.23

6.1.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项目	2007年度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2,209,279.96	444,666.31	832,653,946.27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年净利润）		16,900,842.57	16,900,842.57
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479,050,641.50	-916,175.99	-479,966,817.4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01,130,719.06	4,988,133.97	1,906,118,853.03
基金赎回款	-2,380,181,360.56	-5,904,309.96	-2,386,085,670.52
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6,022,652.10	-16,022,652.10
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3,158,638.46	406,680.79	353,565,319.25
项目	2006年4月26日至200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46,255,272.70		6,146,255,272.70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24,642,069.23	24,642,069.2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5,314,045,992.74	-5,734,126.11	-5,319,780,118.85
其中：基金申购款	2,181,673,178.98	3,047,863.77	2,184,721,042.75
基金赎回款	-7,495,719,171.72	-8,781,989.88	-7,504,501,161.60
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8,463,276.81	-18,463,276.81
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2,209,279.96	444,666.31	832,653,946.27

6.2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6.2.1 会计报表编制遵守基本会计假设和企业会计准则情况

本基金年度报告中会计报表的编制遵守基本会计假设，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2.2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编制基金会计报表所遵循的主要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

本基金原以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财务报表为本基金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

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2006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相关比较数字以及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将所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财务报表所有报表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重新列报。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2006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2月31日和2007年6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6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和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净收益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所有者权益及利润总额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如下：

项目		2006-4-26至2006-12-31净收益/利润总额	200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金额		24,656,339.62	832,653,946.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70.39	
按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24,642,069.23	832,653,946.27

项目	2007年1月1日所有者权益	2007-1-1至2007-6-30净收益/利润总额	2007年6月30日所有者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金额	832,653,946.27	7,608,319.59	464,053,199.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70.39	
按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832,653,946.27	7,622,589.98	464,053,199.77

根据上述追溯调整，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直接记入所有者权益下“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的投资估值增值/(减值)净变动现按企业会计准则在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科目中核算，相应的未实现损益平准金现按企业会计准则直接记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科目。于会计期末，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下“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中的全部余额，现按企业会计准则包含于“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科目中。

（二）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6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抵消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消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六）基金资产的估值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基金资产估值，主要资产的估值方法如下：

1、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并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及未上市流通的债券于2007年7月1日之前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市场报价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市场报价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50%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将强制按照影子定价的价格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于2007年7月1日之前按成本估值；自2007年7月1日起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七）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买入资产支持证券于交易日确认为资产支持证券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证券投资收益部分，并将收到的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于交易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资产支持证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2、贷款和应收款项

2007年7月1日之前，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支付或应收取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相关的利息收入，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协议融出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其他金融负债

2007年7月1日之前，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收取或应支付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协议融入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八）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实际受益期限内逐日摊销。

（九）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预计收益率计算的金额确认，在资产支持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款项中的收益部分冲减应计利息后的差额，于收款日记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

（十）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1%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4%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十一）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前一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且每份基金份额可分配收益超过0.001元的前提下，本基金每个月将至少90%的可分配收益进行分红，每年分红次数不超过20次，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个月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基金可分配收益不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收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未实现部分。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十二）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十三）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2.3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重大会计差错事项。

6.2.4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二）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无

2. 关联方报酬

（1）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41%／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1,919,973.93元（2006会计期间：6,698,838.38元）。于2007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基金管理人报酬余额为107,932.43元（2006年12月31日：310,905.39元）。

（2）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4%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14%／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托管费655,600.84元(2006会计期间：2,287,408.24元)。于2007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基金托管费余额为36,854.98元(2006年12月31日：106,162.83元)。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25%／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向关联方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如下：

项目	2007年度	2006-4-26至2006-12-3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0,656.13	219,247.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9,162.16	2,511,056.03
合计	909,818.29	2,730,304.00

本基金于年末尚未向关联方支付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如下：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89.01	10,385.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982.42	112,825.46
合计	45,671.43	123,211.34

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年度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交易如下：

项目	2007年度	2006-4-26至2006-12-31
买入债券结算金额	178,482,215.75	2,367,959,658.49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353,321,619.61	1,805,832,81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结算金额		55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7,89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结算金额	1,292,060,000.00	11,028,9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08,297.89	2,576,077.69

4. 由关